

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招生公告

中華民國 113 年 02 月 01 日 修訂
中華民國 113 年 02 月 27 日 第二次 修訂
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16 日 第三次 修訂
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15 日 第四次 修訂

主旨：公告本校幼兒園 115 學年度新生入園注意事項

壹、招生對象及名額：

大班五足歲幼兒(出生日期為 109 年 9 月 2 日至 110 年 9 月 1 日)，7 名。
中班四足歲幼兒(出生日期為 110 年 9 月 2 日至 111 年 9 月 1 日)，17 名。
若中班尚有餘額，開放三足歲幼兒(出生日期為 111 年 9 月 2 日至 112 年 9 月 1 日)，登記候補至額滿為止。

貳、登記時間及地點：

- 一、時間：115 年 4 月 28 日(星期二)上午 8:00 至 12:00
- 二、地點：本校小學部童心廣場(97060 花蓮市永安街 100 號)

參、登記資格順位：

- 第一順位：具有以下資格之幼童優先入園者，應繳驗證明文件正本及影印本一份。
- (一)低收入戶家庭子女。
 - (二)中低收入戶家庭子女。
 - (三)原住民族幼兒。
 - (四)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。
 - (五)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子女。
 - (六)經地方政府鑑輔會認定之身心障礙幼童(含發展遲緩)。
- 第二順位：本校及東華大學之專任教職員工(含本校專任代理教師、大學部專案教師、服務 1 年以上之現職行政助理、連續兼課 3 年以上兼任講師)，得於核定名額內優先入園。教職員工子女符合年齡之大、中班生為第二優先入園順位，三歲子女為第二優先候補順位。
- 第三順位：一般生於本校學區內設有戶籍者，直系尊親屬或法定監護人設籍於學區內，以設籍先後取捨方式辦理。
- 第四順位：前三項登記入園人數名額不足時，開放三至五歲適齡幼兒，依報名先後順序抽籤決定序號，依序補足，於 115 年 5 月 7 日(星期四) 15:00 在幼兒園抽籤，攝影存證。

肆、辦理方式：

- 一、戶籍謄本正本一份（需 115 年 2 月 23 日以後申請）。
- 二、繳驗新式戶口名簿正本（有詳細記事版，驗後帶回），繳交新式戶口名簿影印本一份（存查）。
- 三、填寫報名表（家長須親自簽名）。
- 四、未依規定時間辦理登記者，視同放棄。

伍、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115 年 5 月 19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10：00 公佈錄取名單於本校網站首頁及本校大門公佈欄及幼兒園大門。<http://www.efs.hlc.edu.tw>
- 二、錄取幼兒請在 115 年 5 月 20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9：00 至 12：00 至幼兒園辦理報到手續，未在時間內辦理報到手續者，視同放棄。（地址：花蓮市民權九街 10 號）
- 三、就讀本園之幼兒畢業後，依照本校一年級新生入學辦法辦理。
- 四、本園學制為全日、半日班，並依據花蓮縣政府核定收、退費標準辦理。
- 五、身心障礙幼兒就讀幼兒園之普通班，經鑑輔會就各款人力資源及需協助事項及提供綜合評估後，認仍應減少班級人數者，每安置身心障礙幼兒一人，減少該班班級人數一至三人，每班安置人數以 1 人為上限。
- 六、候補名單保留有效期程自 115 年 5 月 19 日（星期二）至 115 年 6 月 30 日（星期二）。

陸、其他：

如有未盡之事宜，依本校及相關規定辦理，相關新生入園問題請洽聯絡電話：03-8222344 轉 360（幼兒園園主任）。

校長張慧娟